

证券代码：835719

证券简称：ST 卡莱博

主办券商：国开证券

成都卡莱博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卡莱博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以电话

及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伍东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未实现盈利，不予以分配利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监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及《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成都卡莱博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成都卡莱博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